中共自贡市委政法委员会

2024年部门预算编制的说明

目录

[一、基本职能及主要工作 - 1 -](#_Toc72430477)

[（一）中共自贡市委政法委员会部门职能简介 - 1 -](#_Toc72430478)

[（二）中共自贡市委政法委员会部门2024年重点工作 - 2 -](#_Toc72430479)

[二、部门概况 - 4 -](#_Toc72430480)

[三、收支预算情况说明 - 4 -](#_Toc72430481)

[（一）收入预算情况 - 4 -](#_Toc72430482)

[（二）支出预算情况 - 5 -](#_Toc72430483)

[四、财政拨款收支预算情况说明 - 5 -](#_Toc72430484)

[五、一般公共预算当年拨款情况说明 - 5 -](#_Toc72430485)

[（一）一般公共预算当年拨款规模变化情况 - 5 -](#_Toc72430486)

[（二）一般公共预算当年拨款结构情况 - 5 -](#_Toc72430487)

[（三）一般公共预算当年拨款具体使用情况](#_Toc72430488) - 5 -

[六、一般公共预算基本支出情况说明 - 7 -](#_Toc72430489)

[七、“三公”经费财政拨款预算安排情况 - 8 -](#_Toc72430490)

[八、政府性基金预算支出情况说明 - 8 -](#_Toc72430491)

[九、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支出情况说明 - 9 -](#_Toc72430492)

[十、其他重要事项的情况说明 - 9 -](#_Toc72430493)

[（一）机关运行经费情况 - 9 -](#_Toc72430494)

[（二）政府采购情况 - 9 -](#_Toc72430495)

[（三）国有资产占有使用情况 - 9 -](#_Toc72430496)

[（四）绩效目标设置情况 - 9 -](#_Toc72430497)

[十一、名词解释 - 10 -](#_Toc72430498)

# 

# 一、基本职能及主要工作

（一）中共自贡市委政法委员会职能简介

1.深入贯彻党的路线方针政策和决策部署，统一政法各部门思想和行动，坚持党对政法工作的绝对领导，坚决维护党中央权威和集中统一领导。

2.深入贯彻党中央决定和省委、市委决策，对政法工作研究提出全局性部署，推进平安自贡、法治自贡建设，加强过硬队伍建设，深化智能化建设，促进社会公平正义、保障人民安居乐业。

3.了解掌握和分析研判政法工作情况动态，构建矛盾纠纷多元化解体系和机制，协调推动全市开展常态化扫黑除恶斗争，协调推进市域社会治理现代化工作。

4.加强对政法工作的督查。

5.组织开展政法领域的调查研究，研究拟订全市政法工作的政策措施，及时向市委提出建议。

6.掌握分析政法舆情动态，指导协调政法部门媒体网络宣传工作。

7.监督和支持政法各部门依法行使职权，指导和协调政法各部门密切配合，推进严格执法、公正司法。

8.组织研究政法改革中带有方向性、倾向性和普遍性的重大问题，深化政法改革。

9.指导推动政法系统党的建设和政法队伍建设，协同市级有关职能部门管理监督政法领导干部。

10.完成市委交办的其他任务。

（二）中共自贡市委政法委员会2024年重点工作

坚持以习近平新时代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思想为指导，深刻领悟“两个确立”的决定性意义，增强“四个意识”、坚定“四个自信”、做到“两个维护”，坚定贯彻习近平法治思想和总体国家安全观，围绕推进政法工作现代化这个最大的政治，坚持和加强党对政法工作的绝对领导，统筹高质量发展和高水平安全，坚持以“一二三四五”工作思路为统揽，忠诚履行维护国家政治安全、确保社会大局稳定、服务经济发展大局、促进社会公平正义、保障人民安居乐业的职责使命，加快建设更高水平的平安自贡、法治自贡，为推动新时代自贡高质量跨越发展提供坚强有力的政法保障。

**1.毫不动摇坚持“政法姓党”。**严格落实“第一议题”制度，坚定不移捍卫“两个确立”、坚决做到“两个维护”。深入贯彻落实《政法工作条例》及我省《实施细则》，严格执行重大事项请示报告，健全完善政治督察、纪律作风督查巡查和执法监督“三查联动”机制，推动党的绝对领导贯穿到政法机关政治、思想、组织建设的各方面，落实到政法工作决策、执行、监督的全过程。

**2.严守政治社会安全稳定底线。**全面贯彻总体国家安全观，扎实筑牢安全屏障。严格落实社会稳定风险评估制度，盯紧重点领域风险矛盾，着力减存量、控增量、防突变，严防风险隐患发酵升级。加强矛盾规律分析、梳理风险传导链条，深化隐患排查、形势研判、风险检测等制度机制，强化特殊利益群体和重点人员教育稳控，推动各方面各层面抓先手、防源头、强稳控，扎实筑牢安全稳定防线。

**3.持续深入推进平安自贡建设。**全面对标党中央和省委决策部署，坚持和发展新时代“枫桥经验”，健全完善矛盾纠纷多元化解制度，持续提升综治中心综合战力，做实做细网格化服务管理工作，深化超大小区基层社会治理，用好群防群治力量，统筹推动政法力量资源向基层一线倾斜下沉，持续夯实平安自贡基层基础。纵深推进常态化扫黑除恶斗争，深入推进打击整治侵害未成年人违法犯罪专项行动，加强重点人群服务管理，加快建设更高水平的平安自贡。

**4.积极围绕中心服务发展大局。**坚持以服务成渝地区双城经济圈建设国家战略为牵引，严格落实“营造法治化营商环境提升年”工作部署，加强重大项目法律服务，深化拓展跨区域政法务实合作，加强政法系统跨部门办案平台建设应用，持续推进涉案企业合规改革，健全完善全市法务中心建设运行机制，高标准建设运行高新区法务中心，积极构建多元服务法治环境体系，推动“办理破产”“执行合同”两项指标持续走在全省前列。

**5.坚定不移推进从严管党治警。**不断巩固拓展学习贯彻习近平新时代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思想主题教育成果，健全以学铸魂、以学增智、以学正风、以学促干的长效机制,严格落实政法单位党组（党委）全面从严管党治警主体责任，不断完善执法司法制约监督体系，常态化开展警示教育，持续维护政法队伍肌体健康。深入打造学习型、创新型、先进型、活力型、团结型“五型机关”，以一流机关建设为大局服务、为法治担当、为发展护航。健全完善年轻干部“选育管用”全链条机制，用好用活全市政法系统年轻干部人才库，搭建年轻干部梯次培养体系，确保政法事业后继有人、青蓝相继。

# 二、部门概况

中共自贡市委政法委员会部门下属二级预算单位2个，其中行政单位1个，其他事业单位1个。主要包括：中共自贡市委政法委员会、自贡市法学会。

# 三、收支预算情况说明

按照综合预算的原则，中共自贡市委政法委员会部门所有收入和支出均纳入部门预算管理。收入包括：一般公共预算拨款收入；支出包括：公共安全支出、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卫生健康支出、住房保障支出。中共自贡市委政法委员会部门2024年收支总预算1221.57万元，比2023年收支预算总数增加56.22万元，主要原因是有新增人员。

（一）收入预算情况

中共自贡市委政法委员会部门2024年收入预算1221.57万元，其中：上年结转0万元，占0%；一般公共预算拨款收入1221.57万元，占100%。

（二）支出预算情况

中共自贡市委政法委员会部门2024年支出预算1221.57万元，其中：基本支出897.51万元，占73.47%；项目支出324.06万元，占26.53%。

# 四、财政拨款收支预算情况说明

中共自贡市委政法委员会部门2024年财政拨款收支总预算1221.57万元，比2023年财政拨款收支总预算增加56.22万元，增加原因为有新增人员。

收入包括：本年一般公共预算拨款收入1221.57万元，本年政府性基金收入0万元，上年结转一般公共预算拨款收入0万元；支出包括：公共安全支出1026.46万元、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90.77万元、卫生健康支出45.43万元、住房保障支出58.90万元。

# 五、一般公共预算当年拨款情况说明

（一）一般公共预算当年拨款规模变化情况

中共自贡市委政法委员会部门2024年一般公共预算当年拨款1221.57万元，比2023年预算数增加56.22万元，增加原因为有新增人员。

（二）一般公共预算当年拨款结构情况

公共安全支出1026.46万元，占84.03%；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90.77万元，占7.43%；卫生健康支出45.43万元，占3.72%；住房保障支出58.90万元，占4.82%。

（三）一般公共预算当年拨款具体使用情况

1.公共安全支出（类）公安（款）行政运行（项）:2024年预算数为533.03万元，主要用于：保障机关正常工作运转支出。

2.公共安全支出（类）公安（款）一般行政管理事务（项）:2024年预算数为317.36万元，主要用于：综治中心信息化建设项目、长安网及大调解、政法三级网、综合治理、维护稳定项目、关心下一代工作委员会项目、平安建设，网格化管理，见义勇为，群防群治项目、矛盾纠纷多元化解机制建设及律师参与化解涉法涉诉信访项目、扫黑除恶等专项工作及基层社会治理等项目的经费支出。

3.公共安全支出（类）公安（款）事业运行（项）:2024年预算数为169.37万元，主要用于：自贡市法学会和自贡市社会治安综合治理中心正常工作运转支出。

4.公共安全支出（类）公安（款）其他公安支出（项）:2024年预算数为6.7万元，主要用于：法治内刊“自贡政法”项目的经费支出。

5.社会保障和就业（类）行政事业单位养老支出（款）行政单位离退休（项）:2024年预算数为0.91万元，主要用于：退休人员活动费及退休人员交通补贴。

6.社会保障和就业（类）行政事业单位养老支出（款）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支出（项）:2024年预算数为78.76万元，主要用于：在职职工养老保险缴费。

7.社会保障和就业（类）行政事业单位养老支出（款）机关事业单位职业年金缴费支出（项）:2024年预算数为11.11万元，主要用于：事业人员职业年金缴费。

8.卫生健康（类）行政事业单位医疗（款）行政单位医疗（项）:2024年预算数为33.07万元，主要用于：机关在职职工基本医疗保险缴费。

9.卫生健康（类）行政事业单位医疗（款）行政单位医疗（项）:2024年预算数为8.16万元，主要用于：事业单位在职职工基本医疗保险缴费。

10.卫生健康（类）行政事业单位医疗（款）行政单位医疗（项）:2024年预算数为4.2万元，主要用于：公务员医疗补充缴费。

11.住房保障（类）住房改革支出（款）住房公积金（项）:2024年预算数为58.9万元，主要用于：单位职工住房公积金缴费。

# 六、一般公共预算基本支出情况说明

中共自贡市委政法委员会部门2024年一般公共预算基本支出1221.57万元，其中：

人员经费737.58万元，主要包括：基本工资、津贴补贴、奖金、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职工基本医疗保险缴费、公务员医疗补助缴费、工伤保险、编外人员经费支出。

公用经费159.92万元，主要包括：办公费、印刷费、咨询费、手续费、水费、电费、邮电费、物业管理费、差旅费、维修（护）费、租赁费、会议费、公务接待费、劳务费、委托业务费、工会经费、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公务交通补贴、退休人员活动费、其他商品和服务等支出。

# 七、“三公”经费财政拨款预算安排情况

中共自贡市委政法委员会部门2024年“三公”经费财政拨款预算数11.16万元，与2023年预算持平。其中：因公出国（境）经费0万元，公务接待费3.98万元，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维护费7.18万元（公务用车购置费0万元，公务用车运行费7.18万元）。

1. 因公出国（境）经费0万元，较2023年预算持平。**2024年拟安排出国（境）团组0个，0人次。**

（二）公务接待费3.98万元，较2023年预算持平。

**2024年公务接待费计划用于执行公务、考察调研、检查指导等公务活动开支，预计接待30批次，260人次**

（三）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维护费7.18万元，较2023年预算持平。

单位现有公务用车1辆，其中：轿车1辆。

2024年安排公务用车购置费0万元，较2023年预算持平。

2024年安排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7.18万元，与2023年预算持平。主要用于1辆公务用车燃油、通行等方面支出。主要保障综治维稳、政法宣传、政法智能化、法学研究和监督检查等工作开展。

# 八、政府性基金预算支出情况说明

中共自贡市委政法委员会部门2024年使用政府性基金预算拨款安排0万元。

# 九、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支出情况说明

中共自贡市委政法委员会部门2024年使用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拨款安排0万元。

# 十、其他重要事项的情况说明

（一）机关运行经费情况

2024年，中共自贡市委政法委员会部门履行一般行政管理职能、维持机关日常运转而开支的机关运行经费财政拨款预算为131.06万元，比2023年预算增加31.25万元，增长31.31%，主要原因一是预算编制人员变动，二是2023年公务交通补贴科目名称为人员经费，2024年公务交通补贴科目名称调整为公用经费。

（二）政府采购情况

2024年，中共自贡市委政法委员会部门安排政府采购预算2.46万元，较2023年下降97.53%，主要用于采购办公设备0.96万元、公车运行维护1.5万元。

（三）国有资产占有使用情况

截至2023年底，中共自贡市委政法委员会部门所属各预算单位共有车辆1辆，其中应急保障1辆。

2024年部门预算安排购置一般公务用车0辆、执法执勤用车0辆，单位价值100万元以上大型设备0台（套）。

（四）绩效目标设置情况

绩效目标是预算编制的前提和基础，按照“费随事定”的原则，2024年中共自贡市委政法委员会部门所有专项项目均按要求编制了绩效目标,从项目完成、项目效益、满意度等方面设置了绩效指标，综合反映项目预期完成的数量、成本、时效、质量，预期达到的社会效益、经济效益、生态效益、可持续影响以及服务对象满意度等情况。

重点项目预算绩效目标情况是：

1.综合治理、维护稳定项目，绩效目标是综合协调各方，多途径强化社会治理，有力促进社会和谐稳定。加强涉稳风险“梳篦式”动态排查，组织开展重大风险化解攻坚行动，统筹推进重大风险问题防范化解，确保全市社会大局稳定。

2.综治中心信息化建设项目，绩效目标是强化“智治盐都”联网应用平台运用，推进市、县（区）、乡镇（街道）、村（社区）四级社会治理指挥中心建设，深化基层综治中心实体化实战化运行。

# 十一、名词解释

1.一般公共预算拨款收入：指市级财政当年拨付的资金。

2.事业收入：指事业单位开展专业业务活动及辅助活动所取得的收入。

3.上年结转：指以前年度尚未完成，结转到本年仍按原规定用途继续使用的资金。

4.公共安全支出（类）公安（款）行政运行（项）：指行政单位及参照公务员法管理的事业单位用于保障机构正常运行、开展日常工作的基本支出。

5.公共安全支出（类）公安（款）事业运行（项）：指事业单位用于保障机构正常运行、开展日常工作的基本支出。

6.基本支出：指为保证机构正常运转，完成日常工作任务而发生的人员支出和公用支出。

7.项目支出：指在基本支出之外为完成特定行政任务和事业发展目标所发生的支出。

8.“三公”经费：指部门用财政拨款安排的因公出国（境）费、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费和公务接待费。其中，因公出国（境）费反映单位公务出国（境）的国际旅费、国外城市间交通费、住宿费、伙食费、培训费、公杂费等支出；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费反映单位公务用车车辆购置支出（含车辆购置税）及租用费、燃料费、维修费、过路过桥费、保险费等支出；公务接待费反映单位按规定开支的各类公务接待（含外宾接待）支出。

9.机关运行经费：为保障行政单位（包含参照公务员法管理的事业单位）运行用于购买货物和服务的各项资金。包括办公及印刷费、邮电费、差旅费、会议费。物业管理费等费用开支。

10.社会保障和就业（类）行政事业单位离退休（款）归口管理的行政单位离退休（项）：指用于纪委机关退休人员的支出。

11.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类）行政事业单位养老支出（款）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支出（项）:主要用于职工养老保险缴费。

12.卫生健康（类）医疗保障（款）行政单位医疗（项）:主要用于职工基本医疗保险缴费。

13.住房保障（类）住房改革支出（款）住房公积金（项）:主要用于单位职工缴纳住房公积金。

附件： 表1.部门收支总表  
　　　 表1-1.部门收入总表  
　　　　　表1-2.部门支出总表  
　　　　　表2.财政拨款收支预算总表

表2-1. 财政拨款支出预算表（部门经济分类科目）

表3.一般公共预算支出预算表  
　　　　　表3-1.一般公共预算基本支出预算表  
　　　　　表3-2.一般公共预算项目支出预算表  
　　　　　表3-3.一般公共预算“三公”经费支出预算表  
　　　　　表4.政府性基金支出预算表  
　　　　　表4-1.政府性基金预算“三公”经费支出预算表  
　　　　　表5.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支出预算表

表6.项目绩效目标

表7.整体绩效目标